

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註冊須知

一、到校注意事項：

1. 9月1日學生一律穿著校服、揹書包、戴口罩，依規定服裝儀容整齊，於早上7:30前到校。
2. 依照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請學生於上學前先量測體溫，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。
3. 學生進校園後，一律須先在川堂量測體溫。
4. 請八、九年級學生務必攜帶樂學卡，刷卡完成之後進入原教室
5. 學生必須「親自到校」辦理註冊，凡因故無法出席，應事先請假，事後辦理補註冊手續。
6. 八、九年級當日應繳交物品：學生證、暑假指定作業與班導師指定物品。

二、學生註冊程序：

時間	流程
7:30-8:00	將舊教室的個人物品與班級物品搬至新教室
8:20-10:00 導師時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環境清潔工作2. 開始註冊，註冊流程如下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A. 點名B. 服儀檢查：由導師做初檢，生教組做追蹤複檢，檢查項目如生教組提供服儀檢查表上所列，檢查標準依本校學生生活準則規定。C. 各班班長負責收學生證送交教務處註冊組，未繳者畫「×」記。D. 各班【聽候廣播】派8-10名同學領書，領書時務必清點清楚，請協助配合。E. 最後請導師將註冊總表<u>影印兩份</u>，一份導師自存、一份班長留存，正本擲交註冊組彙整。3. 發放註冊繳費單、成績單、補考通知單、課表。
10:10-10:55	開學典禮(線上友善校園宣導) 任課老師入班
11:05-11:50	開始依班級課表上課
15:45	統一放學【聽候學務處廣播】

三、補註冊程序：

先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補辦註冊程序單、並登錄未完成部分，再到相關處室補辦手續，最後至導師處簽章後，將補辦註冊程序單表交回註冊組即完成。未於9/8(三)前完成補註冊者，教務處將統一依校規未完成註冊程序記警告議處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9月1日(星期三)註冊與正式上課(當日開始供應營養午餐)。
2. 9月1日(星期三)領取「註冊繳費單」，並請於9月11日(週六)前持繳費單到指定單位繳費。

以上若有疑問，請電洽教務處 24586105 轉 10 或 11